

社團法人台灣武廟志工協會 114 年度獎助學金頒獎典禮，請導師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灣武廟志工協會 114 年 3 月 11 日台武志第 1140311 號函辦理。

二、舉辦時間及地點：

1. 時間：114 年 5 月 25 日(星期日)下午 2 時。

2. 地點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（台南市南區健康路一段 327 號）。

三、獎助對象：

1. 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學生家境清寒，或非清寒但家庭遭遇變故急待幫助者。

2.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60 分以上且未記有小過以上之處者。

四、獎助金額及名額：

1. 獎助金額：國中組：每名新臺幣 5,000 元整。

2. 獎助學校及名額：

國中組：永康國中、安南國中、安順國中、和順國中、復興國中、建興國中、龍崎國中、民德國中及永仁高中(國中部)共 9 校，每校至多 10 名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1. 接受表揚學生請於受獎當日穿著校服，並由家長陪同出席。

2. 受獎學生及家長請攜帶各自身分之證件，於當日下午 1 時開始報到下午 1 時 40 分前完成報到手續，不得委由他人代領，如不克出席，視同自願放棄，該會不予補發。

✂-----裁切線-----✂

永康國中武廟志工協會獎助學金申請表件(若能認同以上協會要求再提出申請)

1. 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 4/7 中午前。

2. 校內篩選方法：1. 經濟弱勢或突遭變故優先。2. 第二比序→學期成績。

班級	姓名	座號	身分證字號
家長簽名		導師簽名	
檢附資料 (1-4 必附)	1. 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單 2. 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獎懲紀錄表 3. ☐ 武廟志工協會檢附肖像權使用說明書完成簽名 4. ☐ 武廟志工協會檢附個人資料同意書完成簽名 5. ☐ 經濟弱勢證明(若無則免附) 6. ☐ 家庭突遭變故(請由導師或家長撰寫)		